

嘉義縣中埔鄉大有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與實施要點

113年8月29日課發會會議通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中小學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
- 二、目標：依據學校願景與教育目標，研訂課程發展理念，規劃全校課程發展方針，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協助教師課程教學實施，評鑑學校課程發展成果，解決學校教育問題，提昇教師專業素養，達成「敦品勵學、感恩關懷、運動樂活及卓越創新」的學校願景。

三、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織與任期

（一）學習領域課程小組（含各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1. 將全校教師依個人專長分成社會、自然科學、健康與體育、藝術、語文、數學、綜合活動七個領域課程小組。
2. 小組成員與人數由課程發展委員會推舉，並得兼任不同領域。
3. 任期一學年。

（二）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課發會設置委員 13 人，均為無給職，委員可兼任不同領域，其組成方式如下：

- 1、學校行政人員 3 人：由校長、教導主任、教務組長、
- 2、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 9 人：各年級班導師 6 人、總務主任 1 人、訓導組長 1 人與科任老師 1 人
- 3、家長代表 1 人：由家長會長擔任。

全體教師皆為當然委員。課發會得邀請學者專家、其他相關人員列席諮詢，課發會之行政工作，由教導處主辦。

四、會議：

課發會每學年度至少定期舉行 4 次委員會議，以每學期各 2 次為原則。課發會開會時，校長為當然主席，校長因故無法主持時，由教導主任為主席。課發會開會時，應有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決議行之。每學年度結束前召開會議時，應提出下一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討論決議後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備查。

五、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功能與任務

（一）學習領域課程小組（含年級課程小組）

1.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目標與結構，並交由課程代表於課程發展委員會統整協調。
2.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計畫

- (1) 該年級每一個學習領域之課程目標
 - (2) 每月或每週教學主體與進度
 - (3) 各學習領域內容或領域間之統整方式
 - (4) 使用之教材（自編或選用）
 - (5) 班級彈性節數之活動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時數等。
 - (6) 教學活動設計
 - (7) 教學評量
3. 統整協調各學習領域之時間與學習內容。
4.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評鑑計畫，課程評鑑辦法另訂之。
5. 研擬各學習領域課程重點或特色：
- (1) 該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之每週上課節數（必修）
 - (2) 該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之擬開設之選修課程的內容與節數。
6. 規劃各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的縱向課程計畫：
- (1) 該學習領域每年級之課程內容與重點發展方向。
 - (2) 該學習領域分年重點與課程目標。
 - (3) 該學習領域和其他相關領域之統整方式。
7. 配合年級課程小組之課程計畫，研擬學習領域之課程計畫，內容包括：
- (1) 該學習領域所使用之教材（自編或選用）
 - (2) 該學習領域每月或每週教學主體與進度。
 - (3) 各學習領域內或領域間之統整方式。
 - (4) 教學活動設計。
 - (5) 教學評量。
8. 研擬各學習領域之課程評鑑計畫，課程評鑑辦法另訂之。

(二)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1. 規劃全校之課程方案與課程結構

- (1) 規劃全校各年級之課程目標與結構。
- (2) 各年級學習總節數、各學習領域節數及彈性學習節數。
- (3) 各年級學習節數中選修課程之節數。
- (4) 各年級每週每天之作息結構及每週上課節數（半日與全日之天數）
- (5) 彈性學習節數中，學校行事節數與班級彈性節數比例。
- (6) 學校行事節數之活動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時數。
- (7) 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時間（包括全校共同時間與各領域及年級課程小組之課程發展時間）

2. 規劃各個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的縱向課程計畫

- (1) 各學習領域每年級之課程內容與發展重點發展方向。
- (2) 各學習領域分年重點與課程目標。
- (3) 各學習領域和他相關領域之統整方式。

3. 協調並統整各學習領域及各處室推動之業務或學習活動。

4. 審查全校各年級及各學習領域的課程計畫，擬定下學年度學校總體課程計畫。

5. 擬定「教科書選用辦法」並審查教師自編之教科用書。

6. 協助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

7. 規劃並執行全校課程評鑑事宜，課程評鑑辦法另訂之。

8. 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五、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務組長張涵青

教導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吳宗雄

校長：

校長李明政

嘉義縣中埔鄉大有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名單及職掌

代 表	職稱及姓名	職 掌	備註
行政代表	召集人： 校長李明政	掌管課程委員會綜合業務，召集委員開會	
行政代表	執行秘書： 教導主任吳宗雄	協助召集人辦理課程發展委員會業務	
行政代表	業務承辦： 教務組長張涵青	彙整各領域教學計畫，課程架構設計，教學評量。	
家長及社區代表	家長會長：范文彬	審查全校各年級的課程計畫	
年級及學科代表	語文領域(含校本閱讀、英語)： 沈士櫻、王奕臻、張涵青	擬定語文領域教學目標、每週教學進度、教材、教學活動設計、評量、教學資源	
年級及學科代表	數學領域(含校本數學)：蔡佳霖、韓佳珉	擬定數學領域教學目標、每週教學進度、教材、教學活動設計、評量、教學資源	
年級及學科代表	社會領域：趙偉伶、韓佳珉	擬定社會領域教學目標、每週教學進度、教材、教學活動設計、評量、教學資源	
年級及學科代表	自然科學領域(含校本資訊、食農)：黃盈憲、吳仲恩、蔡佳霖	擬定自然領域教學目標、每週教學進度、教材、教學活動設計、評量、教學資源	
年級及學科代表	健康與體育領域： 黃盈憲、李權霖、吳宗雄	擬定健康與體育領域教學目標、每週教學進度、教材、教學活動設計、評量、教學資源	
年級及學科代表	藝術領域： 林秋燕	擬定藝術領域教學目標、每週教學進度、教材、教學活動設計、評量、教學資源	
年級及學科代表	綜合(生活課程)領域：吳仲恩、王奕臻、沈士櫻	擬定綜合領域(含生活)教學目標、每週教學進度、教材、教學活動設計、評量、教學資源	